

重点推荐

编辑分六等，你在第几等？

——读徐海《出版的正反面》有感

□章雪峰

■ 让所有出版社管理者最为头疼的大问题，作者在书中给出了六个原因

■ 该书关于“六等编辑”的提法，最让我感到惊艳



20多年前，中国出版业开启了一场影响至今的深刻变革，各省市新闻出版局下属的出版单位组建为地方出版集团，旨在按照市场主体运行做大做强。于是，各出版集团从同一个起跑线起步，开始了集团化、企业化、市场化运营的新时代。而为了体现组建集团之后的变化，各出版集团在成立初期都不约而同地把发展重点放在了经济效益的增长上，可谓“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这是一段发生在中国出版人身边的鲜活历史。然而，当代出版人很少回顾、记录和反思这20多年的中国出版史。关于这一段历史的著作，无论是整体记录还是个案反思，无论是正面的成功经验还是反面的失败教训，一直都十分鲜见。而摆在我案头的、江苏人民出版社推出的资深出版人徐海所著的《出版的正反面》，却是一个少有的例外。

当然，《出版的正反面》并不是一本出版史专著。但在我的眼中，这本书中的真知灼见，显然来自中国出版业这20多年来的鲜活实践，是中国出版业集团化、企业化、市场化实践的经验总结

结和智慧集成。同时，这还是一本部分揭示国内先进出版集团之一——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20多年来主业强劲、高质量发展的成功密码之书。从主要内容上看，这是一本从“宏观思考”“作为组织的出版社”“经营的细节”“出版的陷阱”四个部分多方面思考中国出版业高质量发展的理论专著，也是一本涉及20多年出版简史、出版社经营管理、畅销书策划营销、著作权典型案例等内容，全方位提供出版企业管理经验的实践指导之书。

我从事出版业也近30年了，如今也忝列出版社管理者之列。但每当我展读此书，仍然觉得开卷有益、常读常新。书名《出版的正反面》，其“反面”一词专指第四部分“出版的陷阱”，重点讨论了我最为关心的图书质量问题。图书质量有待提高，这个困扰中国出版业多年的顽疾，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的？

这个让所有出版社管理者最为头疼的大问题，作者在书中给出了六个原因：一是来稿质量不高，二是出版社跨专业出版，三是编辑水平不够，四是民营合作过多，五是编辑工作量太大，六是现有制度对于质量事故的处罚全部集中于责任编辑一人，而忽略了“三审三校一读”全流程追责和处罚。应该说，上述前五个原因是我早已耳熟能详并且一直努力改进的，只有第六个原因是我此前没有想到的，而且是非常重要的。这其中的道理显而易见，责任编辑固然是单本图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但单靠一个人解决不了图书所有的差错和问题，这也是行业的共识。正因为如此，出版业的前辈们发明了“三审三校一读”制度。可惜的是，这个凝聚着行业前辈集体智慧的制度，在很多出版社并没有得到充分贯彻和严格执行。

要想从根本上提高图书质量，就必须从以上六个原因进行整改，而其中最根本的一条，就是把“三审三校一读”制度全流程贯彻到位，全方位压紧压实，毫不动摇地坚持下去。同时，

一旦出现图书质量事故，一定要全流程追责和处罚所有直接责任人，即必须同时追责7个人，而不是仅仅追责1个人。

书中第一部分，谈到了当前出版单位存在主题出版的三个误区：“一是将优秀主题图书仅仅理解为优秀理论读物；二是将优秀主题图书的内容简单理解为宏大叙事；三是将主题出版理解成是少数专业出版单位的使命和任务。”徐海认为，应该用各自的专业去开发有特色的主题读物。这个看法我是完全认同的，也是一直践行的。

该书关于“六等编辑”的提法，最让我感到惊艳。作者将出版社的图书编辑由低而高划分为六个等次：第六等编辑，“他们看不懂稿件”；第五等编辑，“能看得懂稿件，但是对于稿件好坏优劣不能做判断”；第四等编辑，“称职”，“知道稿件的好坏”；第三等编辑，“比较优秀”，“不但知道稿件好坏，而且能将稿件编得更好”；第二等编辑，“更优秀”，能够策划高质量的选题，是出版单位的栋梁；第一等编辑，“真正顶尖的编辑”，能够实现选题从无到有、化无为有，可以源源不断地创造新的出版产值。有了上述编辑的分等，徐海还对出版单位的发展前景作出判断，“如果一个单位充满着五等、六等编辑，这个单位一定前途黯淡”；如果一个出版单位完全没有五等、六等编辑，这个单位一定不错。对于等而下之的第六等编辑，徐海指出：“他们看不懂稿件还在编书，拥有不差收入、追求更高的奖金和待遇，却对单位充满怨言。自己的能力不强，对出版社的要求倒很高。这就是现实中的第六等编辑。”这着实引发了我的深思。

近一段时间以来，我反复读了《出版的正反面》多遍以后，不禁对至今仍未谋面的徐海颇有一些引为同道、视为知己之感。平生不解解人善，到处逢人说书。我把这本书推荐给每一位我熟悉的老出版人，还把这本书推荐给每一位我欣赏的年轻出版人。

百家品书



□马茂洋

《尧山壁文存》老僧只说家常话 清水不含半滴香

近读河北教育出版社推出的八卷本《尧山壁文存》，有一种爱不释手的感觉，拿起诗歌，又想读散文。那白描写真，清水无香，那带着泥土的气息，仿佛迎着阳光扑面而来，无色无嗅，清清凉凉，沁人心脾。

文存收入了河北省作协原主席尧山壁各个时期创作的佳品，包括诗歌、散文、评论、报告文学、剧本、诗词等，像一条奔腾不息的河流，又像一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集中反映了作者对火热生活的执着追求，以豪放激情的笔触和充满诗意的书写方式，再现了不同历史时期丰富多彩的社会风貌、时代变迁和人民的奋发向上。

尧山壁在青年时代就以诗歌蜚声诗坛。大学毕业以后，他自觉申请到乡锻炼，获组织批准，从此与泥土结下了不解之缘。他的作品总是带着泥土的味道，带着乡音、乡情、民风、民俗、民歌、民曲，穿行于作品的字里行间。20世纪70年代末，他和塞外诗人贾漫、江南诗人白沙一同插队白洋淀，那时全国作家、诗人云集白洋淀插队落户，正是掀起新诗浪潮的时期。当时尧山壁的一首《插队来到白洋淀》很快在天津《新港》上发表，1974年最早入选河北省隆尧县第八中学高中《语文》新编教材。“一捧水/洗尽千里跋涉洋身汗/二捧水/细细品啊慢慢咽/恨不得呀/一个猛子泡三天/这就是咱们/日夜夜想的白洋淀”，作品一点没有陌生感，犹如远方客人到了这淀上，先洗一洗跋涉的汗水，再喝上一口清澈的淀水，那是很爽快的。倘若会水，再扑进泛着波光的水里，畅游一次白洋淀，那是再惬意不过了。作品将白洋淀渔民风俗跃然纸上，让人感到格外亲切，仿佛这插队乍到的青年作家就是这里的故乡人。此外，尧山壁的诗集《山水新歌》《渡江曲》《金翅歌》《烽烟，青山》《我的北

方》《尧山壁抒情诗选》等都与民风乡情密不可分，朗朗上口，韵味悠长。他的诗寓大于小、寓雅于俗，立意高远、大气磅礴，贴近民生、贴近民俗，贴近大众。贴近百姓，汲取了古代民歌的营养以及古诗的韵律，构筑了新诗的音乐美、建筑美、诗意美和韵律美。

进入20世纪80年代，尧山壁的散文《母亲的河》发表以后，他的散文创作出现了井喷式创作状态。他一直坚持白描的创作手法，秉“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创作风格，以百姓言话百姓事，真可谓“老僧只说家常话，清水不含半滴香”。此后，他的一系列作品也受到广泛关注。

《尧山壁文存》装帧典雅，恢宏大气。全书以大地和蓝天为基本自然色调，构成天地合一、浑然一体的壮美。文存包括诗歌一卷、散文五卷、文学评论一卷，以及报告文学、剧本、诗词一卷。其中，诗歌卷收录作品200首，分为“早春拾遗”“田野短笛”“海河工地诗抄”“白洋淀”“太行颂”“泰山游记”“莫斯科之歌”等39辑。散文包括“百姓旧事”“母亲的河”“流逝的岁月”“国内游记”“域外游记”等卷，其中“百姓旧事”收录了113篇作品，“母亲的河”收录了《母亲的河》《老枣树》《家风》《不灭的星辰》《艺术家的悲喜剧》等代表作。评论卷收录尧山壁的文章141篇，大部分来自其评论集《带露赏花》，多是他对老作家作品的赏析和对青年作家作品的中肯点评。报告文学、剧本、诗词卷则收录了《吕玉兰与江山》《绿色奇迹塞罕坝》《袁鸡》《小白菜》等代表作。

《尧山壁文存》是对作家几十年来文学创作的整理与汇集，集中反映了他的文学创作道路、脉络历程、审美特征、创作风格、表现手法，以及对我国文学事业所作出的贡献。

如何突破新闻叙事的文体边界

——评《文学的目光掠过新闻的湖面》

□许陈颖

如何在报告文学写作中融入审美性，突破新闻写实化叙事的文体边界，重建个性化的文学表达视野，以非虚构的文本实践有力回应时代焦点和现实问题，这是王国平在作品集《文学的目光掠过新闻的湖面》中所呈现出来的鲜明的写作意识。作为一位具有自觉文体意识的作家，他沿着自己的言说方式实现了新闻报道的有意识跨界，呈现为新闻写作语域与文学写作语域的交织并置的非虚构文本写作。这种写作实践既是作家真诚回应时代命题的重要手段，也是他对文体建构的深入思考和自觉探索。

王国平把目光投向那些“默默芬芳”的人群和事件，通过大量的田野调查和访谈，以独特的观察、思考与个性化的叙事方式，努力实现“公共叙事与个人叙事的有机结合，使个人叙事中透视出时代演变的‘面貌’”。作者擅长从大处落笔、小处着手，叙事语言简洁有力而又生动传神，彰显了他对中国古典叙事手法的继承与借鉴：简要处一笔带过，轻快、爽利，重点处浓墨重彩亦有华章，颇见文字功力。

作者对人物的刻画，几笔白描就能让人物的气质、神韵和魅力得以显山露水。比如写安吉人盛阿伟：“这个人，身上有一股清秀气。如果没话又说，他就坐着，很安静，不显山，不露水。有了话头，一拧开，不说话，不要休。”写樊锦诗：“她有时会急躁，挠头，满头银发如雪，在空中划出弧线，实在憋不住了还要骂人。但更多的时候，她喜欢开玩笑，笑起来像个孩子，尽兴又有几分羞涩。”寥寥数语，穿插运用外貌、神态、心理、动作描写，却显得极为融洽，不仅生动刻画出人物的外在形象，同时也使读者在极短的篇幅内感受到人物精神世界中的丰富性与微妙性。

这部作品集的题材可谓丰富，包括对社会焦点事件的精微解析，典型人物的写真再现，重要事件的深入阐释等，这些题材决定了作者必须具有宏大的社会历史视角，但值得注意的是与之相应的命名方式。全书共分三辑，分别命名为“一群人的风华”“一个人的光芒”“一方水土的神采”。这三个“一”潜藏着作者的写作意图：见微知著，以小切口反映大时代。

以第一辑为例，《塞罕坝：好一个大“林子”》与其所附的相关主题的5篇短文可以视为一个整体。如果说“中国的塞罕坝”代表人类生态文明的前景这一观点是作者深入现场、与笔下人物同呼吸共命运后得到的结论，那么5篇短文分别构成进入这个结论的不同入口。这些小人物、小事件像小树一样构建和支撑起整个文本，也形成一个有机的生态森林。作品中，作者把毫不起眼的日常生活细节进行创造性转化，使之接通时间与现实，构筑起文本的现实意义和美学意义。此举不仅考验作家的写作能力，更需要作家面对生活时持续保持一种洞察力和思考力，捕捉和发掘相关题材，牢牢把握住一闪而逝的瞬间。王国平对微小细节的敏锐抓取，使他的作品在进入宏大主题时获得一种新颖的视角，并成为支撑他作品个性

化表达的独特手段。

王国平往往把时代精神、人物特性凝练到日常意象中，在强调个体体验与细节真实的基础上，形成日常微观性与宏大时代性的交融。譬如，在《一片叶子的重量》中，作者写到安吉县黄杜村的一群茶农通过种植茶叶实现脱贫致富，他们又以捐苗、育苗等多种方式帮助多个地区实现共同富裕。作者提炼的两个小标题可谓别出心裁，“一片叶子富了一方百姓：黄杜故事的鲜明主题”“一片叶子再富一方百姓：美好生活往前一步是美好心灵”分别是进入历史和当下的两个入口。通过“一片叶子”所发生日常故事，作者对接了脱贫攻坚与共同富裕这一时代重大主题。

作者在前言中说道：“我也想在主题报道中融入一点文学的味道，试图在吃透要求的基础上，寻找适宜的结，捕捉灵动富有意象，挖掘鲜活又恰切的细节，让人物清清爽爽地立在纸面上。”他根据主题内容的特点采用不同的叙事技巧，包括提炼意象、多方叙述、挖掘细节等，精心提炼人物个性特征，追求对时代重大主题的精准叙述和生动呈现。

如何鲜活再现兰辉、廖俊波、周炳耀等因公务而牺牲的时代楷模形象？在无法与本人进行现场采访的前提下，用什么样的叙事方式才能鲜明而准确地体现人物个性？面对这些问题，作者并没有停留在简单的抒情议论上，而是通过大量的现场调查、亲朋访谈等手段，深入事件的中心和平凡人的灵魂深处，提炼出富有个性特色的意象，并采用适宜的叙事结构整合，使笔下的人物更加立体而丰满。比如《兰辉：一枚铺路的石子》，开篇作者就用倒叙的手法把读者带入一个历史与记忆相互交织的场景，在占有大量调查资料的前提下，通过几张照片帮助作者实现了对主人公外貌的生动勾勒与合理想象：“他个子不高，干瘦，雨衣披在身上，显得肥大，不协调。发白的牛仔裤上，淤泥点点，扎眼。手机不离手，电话一个接一个，多半时间对着手机吼，要车，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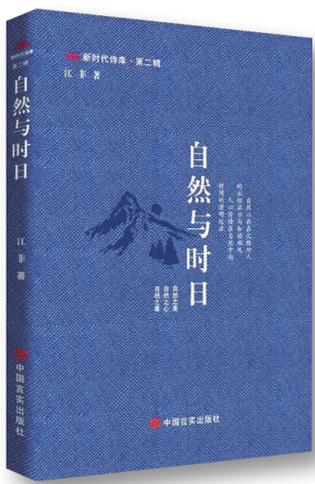
非虚构文本虽然强调“在场性”和“介入性”，要求作者在场并介入生活，但是面对无法交流的对象，作者必须通过一些细节的发现或设计，把自身的经验、情感和价值观念表达出来。对兰辉这个形象的描述是合情合理的，是可以从他生前的几张照片里轻易捕捉”，反映的是人们的真切感受与真诚缅怀。作者为了更全面地呈现人物个性，还采用了多方叙事视角，让主人公复活在不同人的叙述中，这些带着温度的历史记忆因为各自的视角和立场，形成一种叙事叠加，从而使主人公形象更具辨识度和感染力。

王国平擅长通过各种资料的融汇提炼成意象，从而呈现人物形象，使读者得以全面地了解到人物的精神面貌。比如他认为兰辉是“一枚铺路的石子”，廖俊波是“一个温暖的‘发光体’”，这些精彩的比喻都体现了他在叙事形式上的探索与追求。

抒写人对自然的善意与诚挚

——简析江非新诗集《自然与时日》

□钟世华



道养/和被忘记的东西”。江非常如此，从血脉的根性出发，传达哲思。他掌握田野自然的生存之道，深谙万物生长秩序。他写果园里刚栽下的樱桃树，“都知道/泥土对于身体/和活着的意义”，它们会像人一样“长起自己的身体”，而结过果的老树，“更不必为它们忧虑”，“风雨中的果园/就让它们在风雨中/自己生长好了”。写没有雪落的夜晚，不去摘掉最后一个柿子，“把它留给雪后的/鸟儿/如果没有鸟儿/就让它那么红红的/挂在明日”，留存生活诗意，喻示人不能向自然过度索取。写八月繁杂的农活，除草、施肥、摘果、整理爬墙虎……所有“问题要在八月里得到解决”，人应该顺应时序，放宽心态，“知足就好”。诗歌是江非哲学沉思的瞬间补充，他用“形而下”的方式表达“形而上”的冥想，重构写作的精神维度，同时也为诗歌的现代表达提供新的思考。

值得一提的是，《自然与时日》在表现人与自然关系时，仍保持对时间的高度敏感。他以往的诗作尤其喜欢将抒写时间定在春季和秋季，但《自然与时日》大量地出现“雪”这一意象，冬季与春季等量，而晨昏依旧是江非抒写的另一时间维度。在他看来，“诗歌是沿缝隙（时间）展开的”。质言之，经由缝隙（时间）产生的一系列微妙的、细腻的、磅礴的、奇异的、真挚的感觉和体悟，构成了诗歌的抒写谱系。如《黄昏》，“一只吃羊的羔羊，它在/抬头寻找它的父亲/可它的父亲昨天已经被一个屠夫牵走了/它的眼光和我碰在了一起”。江非意识中的内在时间将羊的命运、羊与“我”的关系这两个命题连接起来，孤独、无奈的情感油然而生。这正是印证了波德莱尔所言，“几乎我们全部的独创性都来自时间打在我们感觉上的印记”。

现在的故乡留给作家的多半是过滤后的幼年记忆，它业已成为现代社会的情感象征物，它的存在是异乡人对过去的凝视和重构。现居海南的江非，用智性的敏悟与知觉将乡土的情感进行淬炼，返璞归真，写就《自然与时日》。这本诗集对于失去“乡土”、在“人与乡土自然”关系中迷失的人而言，值得反复品鉴。

三味斋

作家迟子建曾说过：“一个作家命定的乡土可能只有一小块，但深耕好它，你会获得文学的广阔天地。无论你走到哪儿，这一小块乡土，就像你名字的徽章，不会被岁月抹去印痕。”“70后”诗人江非带着“徽章”，不断地在乡土里深耕。他早期的诗以故乡平嫩湖为抒情中心，写出了现代处境之下自身对乡村社会、乡土文明的怀恋与忧戚等种种复杂情状。而后，“平嫩湖”虽然成为一个宽泛的概念，但仍作为精神所在的重要场域，构成其抒写中的重要部分。近日，我又读到他的新诗集《自然与时日》，从中感受到他的写作依然以乡土为中心，但更为直白、平和、真诚地呈现出乡村悠然、纯净和宁静的特点。

虽然江非的“乡土”在北方，我的“乡土”在南方，但是乡村的生活气息和意境具有同构性。诗集《自然与时日》勾起我对乡土的深刻记忆。不可否认的是，我熟悉的乡土在现代化进程中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一望无际的稻田，被纵横交错的高速路分割得七零八落，早出晚归劳作的人“逃离”村庄，土地荒芜，铁牛和锄头渐次退场，村庄如同黑夜中开放的花朵被人忘记。看着逐渐消失的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劳作场景，看着田间逐渐消失的雀鸟，心中难免产生失落和惆怅。现如今，蛙声阵阵、稻浪翻涌、鸡鸣犬吠、炊烟袅袅的田园牧歌式生活已经成为许多人怀念的一部分。

当现代人无法从现实的自然中获得心灵的栖息，文学就开始发挥作用。我对《自然与时日》爱不释手，并非仅是因为江非笔下的繁星、公牛、柿子树、布谷鸟、锄头、铁锹等勾起记忆深处田园牧歌式的生活，更多的是这一诗集描写的田野自然意味着劳作和亲和，人在其中获得启发，即《自然与时日》呈现出人与乡土自然的存在关系。

江非曾说：“自然构成了我们所熟悉的人的世界之外的另一个世界，并令人充满了恐惧和好奇。它会像一场持久的地方性薄暮，进入了我的幼年经验，并和生命深处的某种东西嵌合在了一起。”这便强调出自然中的奇妙景观能够作为诗人的丰富资源，尤其当自然与生命融合起来时，个体的创作灵感能最大限度地被激活。他的乡村生活经验深刻烙印在骨血里，其对乡土自然心存善念和诚挚，常以直白的形式表现这一情致。且看《刈草》：“我在门前的空地上刈草/锈钝的刀刃卷着细嫩的草叶/嘶啦一声，草茎嘶嘶，我听见草根在间/镰刀，镰刀，我是有何罪/你和人的手把我分割，刈倒”。江非在劳作的过程中思考着生命存在的价值——草与人一样，具有情思和存在的意义，人不可放纵自我意志随意践踏之。显然，诗人对自然的善念喷薄而出。又如《除草之日》这首诗：“整个早上/向远处延展/鸟/鸣着/从前的我的祖父/现在是我/立于其上/带着光/打着露水/举着一把发光的阔嘴锄”。在现代化进程中，乡村劳作的场景日渐远去，早上鸟儿立于电线杆头、树梢上集鸣的场景也是如此。时间流转，但在江非的记忆里，乡土自然如故，只是晨间除草的人由祖父变成了自己。他把侍弄田务看作“乡村之子”的使命，且虔诚又真挚地对待耕种的土地和使命。

江非的《自然与时日》非风花雪月，他既直白地抒写自身对自然的善意与诚挚，又洗练地由人与自然的系统中表现哲思。如，大雨来了，他在雨中扶起刚栽下的菜苗，琢磨在雨后的菜地补种什么，感慨“那些被思想/和被拯救过的东西/必然会不同于/那些被